

## 美和科技大學103入學年度 觀光系 四年制日間部課程總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下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上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下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上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下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上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下學期科目 (學分/時數)
校 定 必 修 32		英文 I (2/2)	英文 II (2/2)	英文 III (1/1)	英文 IV (1/1)	博雅課程社 會科學領域 (2/2)			
		歷代文學選 讀 I (2/2)	歷代文學選 讀 II (2/2)	博雅課程自 然與生命科 學領域(2/2)	博雅課程人 文藝術領域(2/2)	博雅課程社 會科學領域 (2/2)			
		體育 I (1/2)	體育 II (1/2)	體育 III (1/2)	體育 IV (1/2)				
		歷史與文化 (2/2)	民主與法治 (2/2)						
		藝術欣賞 (2/2)	健康促進 (2/2)						
		@計算機概 論(2/2)							
		勞作教育 I (0/1)	服務學習 I (0/1)	服務學習 II (0/1)	勞作教育 II (0/1)				
		小計:11/13	小計:9/11	小計:4/6	小計:4/6	小計:4/4			
專 業 必 修 70		觀光學(2/2)	@旅遊行程 規劃與設計 (2/2)	觀光餐旅日 語會話 I(2/2)	觀光餐旅日語 會話 II (2/2)	觀光英文 I (2/2)	觀光英文 II (2/2)	%產業實習 I(9/9)	%產業實習 II(9/9)
		管理學(2/2)	觀光資源概 要(2/2)	旅館管理 (2/2)	民宿經營管理 (2/2)	導遊與領隊 實務(2/2)	旅遊糾紛 案例分析 (2/2)		
		旅行業管理 (2/2)	*民生與社會 問題(2/2)	觀光行政與 法規(2/2)	會展英文(2/2)	*職涯教育 (3/3)	*實務專題 II (3/3)		
		*國際禮儀 (2/2)		@航空客運 與票務 (2/2)	*@民生產業 與科技發展 (2/2)	*實務專題 I (3/3)	*實用英文 (3/3)		
				餐旅英文 (2/2)					
		小計:8/8	小計:6/6	小計:10/10	小計:8/8	小計:10/10	小計:10/10	小計:9/9	小計:9/9
專 業 選 修	<b>第一學年至第四學年上學期專業選修課程</b>				<b>第一學年至第四學年下學期專業選修課程</b>				
	醫美觀光(2/2) 世界飲食文化(2/2) 主題樂園經營與管理(2/2) 地理資訊系統概論(2/2) 觀光餐旅日語會話 III (2/2) 觀光工廠導覽解說實務2/2 玉石與觀光產業(2/2) @旅遊業電子商務(2/2) 休閒產業行銷(2/2)	觀光創業經營與管理(2/2) 兩岸觀光(2/2) 英語解說導覽(2/2) 休閒事業管理(2/2) 博弈實務(2/2) 觀光工廠行銷與商品銷售技巧 實務2/2 社區文化觀光(2/2) 典範學習 I (2/2) 典範學習 III (2/2)	戶外休閒(2/2) 觀光餐旅產業危機(2/2) 俱樂部經營管理(2/2) 海洋休閒(2/2) 旅行團體作業實務(2/2) 觀光工廠導覽解說實務實 習2/2 生態觀光(2/2) 觀光心理與行為(2/2) 會議與展覽管理(2/2)	觀光餐旅日語會話 IV (2/2) 餐旅資訊系統管理與實務 (2/2) 臺灣溫泉產業(2/2) 旅館開發與規劃(2/2) 節慶活動規劃與設計(2/2) 房務作業實務(2/2) 觀光工廠行銷與商品銷售技 巧實務實習2/2 解說導覽 (2/2) 典範學習 II (2/2) 典範學習 IV (2/2)					
	小計:0/0	小計:4/4	小計:4/4	小計:6/6	小計:4/4	小計:8/8	小計:0/0	小計:0/0	
	小計:19/21	小計:19/21	小計:18/20	小計:18/20	小計:18/18	小計:18/18	小計:9/9	小計:9/9	
備 註	<p>1. 最低畢業學分數：128學分，必修102學分(含校訂必修24學分，博雅涵養課程8學分，專業必修70學分)、選修26學分以上(其中10學分可跨系選修，跨學制選修亦視為跨系選修。進階體育課程列入跨系選修學分，至多得採計4學分，唯博雅涵養課程不得採計為跨系專業選修學分)。</p> <p>2. 校定畢業門檻：                      (1)專業化—完成能展示實務能力之專題成果(專題實施方式、規範由教學單位自訂具體辦法實施之)。                      (2)全人化—完成服務與學習時數。                      (3)國際化—日間部四技英文畢業門檻自106學年度起，改由各院系依特色自行訂定。</p> <p>3. 系訂畢業門檻：本系學生除完成規定的128學分外，尚須完成下列條件，始得畢業：</p>								

(1) 在學期間參加至少8場觀光旅遊相關研討、研習會。

(2) 在學期間取得一張觀光旅遊相關證照。

(3) 取得 PVQC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觀光旅運類專業級或專家級證照或參加 PVQC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線上測驗觀光旅運類達350分(含以上)。

證照名稱(全名)	級別	國內/國際	發照單位(全名)
1.領隊證照 2.導遊證照 3.航空票務訂位系統相關證書 4.會議展覽專業人員認證 5.國際禮儀接待員證照 6.遊程規劃師證照 7.國民旅遊領團人員認證 (取得以上任一張證照即可)	1.普考 2.普考 3.其他 4.初階 5.乙級 6.其他 7.其他	國內	1.考試院 2.考試院 3.(Abacus)Abacus Distribution Systems Taiwan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4.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5.(SSO) Sinica Standard Organization [華廈訓練評鑑有限公司] 6.中華民國遊程規劃協會 7.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3) 未達上述1~2項條件者：則由本系課規會議決定加修2學分之相關課程。

4. 修讀進階外語課程需先修完初級相關外語課程或檢附具備同等級語言能力之相關證明。(100.08.31校課規會議通過)
5. 專業必修中\*號註記計18學分為民生學院核心必修課程。
6. 一年級體育為必修，共計4小時2學分。
7. 博雅涵養課程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
8. @表示在電腦教室上課另收電腦實習費。
9. 校外實習課程以%註記。校外實習課程規定請參閱「觀光系校外實習實施要點」。
10. 「典範學習」課程，每學期僅能擇一選讀，於畢業前不能重複修讀已及格之同一門「典範學習」課程。
11. 每學期修業學分數上下限規定：上限25學分，下限9學分。(學分抵免後仍應依本規定辦理)。
12. 如欲參加預備軍官考選者，請選修4個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以符合報考資格。(99-1-1校課規會議通過)
13. 參與計畫類之課程學分數，得由該計畫之課程規劃，認為系之專業選修學分或跨系選修學分。
14. 經本校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並實施(104.06.25)。
15. 經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規會議(107.03.29)通過及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107.06.28)通過並實施。